

远去的声 音

王方红 著

在这一刻里，我又一次想到了贡嘎山，在同行
哥哥年轻而不灭的梦想？现在哥哥只能被埋葬在小丘
有能力，我一定会把他送到贡嘎山的峰顶。但我已
经的事情了，就好像哥哥再也不提及贡嘎山一样。
道他的梦想只会被人当作不切实际的空想。只有我
见贡嘎山而激动不已。现在，哥哥的所有一切都好。
在五月的季节里，坐在高高的山上为了哥哥和我的梦
想而



海燕出版社

1267
1775

忆
语 体 文丛

远去的声

王方红 著

音

海燕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远去的声音 / 王方红著. — 郑州 : 海燕出版社,
2001.3

(忆语体文丛 / 耿占春主编)

ISBN 7 - 5350 - 2018 - 6

I . 远 … II . 王 … III . 散文 - 作品集 - 中国 - 当代
IV 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0) 第 11966 号

海燕出版社出版发行

河南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

河南省新华书店经销

2001 年 3 月第 1 版 200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开本 : 850 × 1168 1/32 印张 : 4.75

字数 : 84 千字 印数 : 1—6 000 册

定价 : 8.00 元

◎ 耿占春

与远逝的影像重逢

——引题《远去的声音》

在《追忆》一书里，欧文曾这样谈到回忆或作为一种写作方式的“忆语”：虽然一个人可以依据回忆来讲述故事，但回忆不是故事；回忆可以是进行大量沉思与回顾的场合，但回忆也不是通常意义上的思想。记忆中的影像处在许多细节中，并延续到一个人的生活世界里。回忆既是过去与现在的融合，又是断裂。回忆是过去岁月的碎片，它又一次次闯入正在发展的现时里。细节、场景、意义以及同生命相关的问题与谜团，

都凝结在“忆语”这种形式里。

回忆永远是向被回忆的一种靠近。“忆语”竭力把过去与现在、生者与死者联系起来。当逝者远逝，我们惟有在回忆中才能与之重逢。如同王方红在这里所写：“哥哥的一个动作，一个微笑，一个漫不经心的手势，在时间的流逝中往往回突然浮现在我的眼前。”她所忆起的每一个独一无二的不能重复的时刻、每一个漫不经心的动作、每一件生活的趣事，都是失去的岁月的重现，并且变为生与死的小小的秘密，充满前所未有的意味。王方红知道，生活的每一趣事都是短暂而脆弱的。对生活情趣的追忆，时常被插在不可更改的命运之中。而且，对于作者来说，甚至回忆也并不总是圆满的，回忆表现为记忆片断与记忆缺失现象的一种组合。一个人生命的逝去带去和留下了同样多的遗憾与未知。

在琐事与趣事的漫忆里，王方红也在并非刻意中给予逝去的亲人的一生一种理解、探询。她对人生的阐释没有被明确说出，但已隐含在琐事的漫忆中，隐含在细节的描述中。

作者的回忆从“深挖洞”这一场景开始是意味深长的。我们在这里看到“哥哥”的第一个身影是欢叫着跳进洞里去，这里写的是“豫王的墓地”和“地道”，她说，“高高的土堆和深深的泥洞”，并不叫人害怕，反而“有着无限的魅力”。她所回忆的哥哥的影像一开始就与

“隐藏”意向、与一个“小世界”相关。“高高的土堆”对于一个孩子来说也就是一座山了。山在以后的叙述中也越来越重要。而一个“洞”、一个别有洞天的小世界在神话、寓言、童话里都有它的原型。在王方红的叙述中也有它的各种变体。

作者随后所回忆的许多有关哥哥的趣事，看似互不相关，实则常常隐含着“隐藏”进“小世界”这一主题。她回忆起哥哥小时候制作的许多“面具”，并躲在暗处搞出小小的恶作剧。他“收集”“内部”发行的书籍、被禁止的音乐、奇特的玩具，他总是“关起门”独自听音乐、独自下棋、自言自语。他把自己隐藏进一个自己营造的小世界，并独自与秘密打交道。

作者所描述的哥哥长大成人之后的许多趣事仍与这一主题有关。其中哥哥最经常最重要的活动是他和朋友们一起去远足旅行，去“玫瑰谷”（洞的形象再现），去登山特别经常是去小五台山（这座“高高的土堆”）。作者还发现了哥哥生活中的一个隐秘愿望是对贡嘎雪山的向往。我们不难想象，山谷或山峰是和“隐藏”及“小世界”的存在密切相关的。在文化传统中，山历来是与“隐修”“登仙”和许多宗教动机相关的。作者回忆道，在哥哥去世前不久，还曾起念回到中国一偏僻的山区乡间，幻想当一个小学数学教师。这已经是“隐藏”进入一个“小世界”这一童年时代起就有的动机的一个自觉的表达了。但生活却迫使一个孩子从“隐藏”，从

“小世界”中走出,迫使他进入一个外面的大世界。

作者意识到,哥哥不仅收集贝多芬、莫扎特和各种禁书,他也把在那样一个年代弄到这些禁品视为一种“身份”、一种小小的特权,无论如何,他仍是拥有特权的一员。可无论如何,把音乐与书籍作为身份的标志,既是显示自身又是在其中隐藏着自身。它至多可以造就一个小小的精神贵族。精神贵族应该是以“精神”而自足的。然而成年之后的世界,用以标明身份的事物已是纯粹的“物质”,是汽车、房子或移居国外。它们不是曾经沉溺在书本、音乐与山野的哥哥没有内心压力所能承受的。作者猜想,给哥哥带来过乐趣的音乐与书籍,也许在以后的生活里给他带来了更大的痛苦,互不相容的事物与价值造就了一个人的内心冲突与分裂。

王方红多处写到哥哥的“自言自语”。她回忆起从记事起,就记得从哥哥单独的房内时常传出自言自语的说话声。她一直写到哥哥直到猝然病故前在浴室内对镜自言自语的情景。作者一直试图去理解这样一个自言自语的哥哥,他一直在和什么样的存在、什么样的秘密对话,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。

我感到作者对逝者还是有了理解,因为她的身上有哥哥在继续生活,她写到她与哥哥有着同样的爱好:对音乐、书籍、远游、登山,对“小世界”甚至内心的自言自语。哥哥的生命得到了理解,她最终还是把哥哥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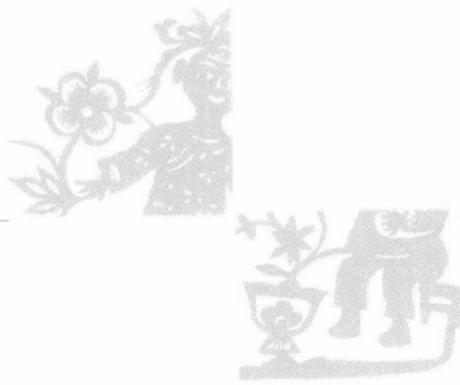
葬在他生前常去的山上了。

“在这一刻里，我又一次想到了贡嘎山，在同行的人中，有谁知道哥哥年轻而不灭的梦想？现在哥哥只能被埋葬在小五台山了，如果我有能力，我一定会把他送到贡嘎山的峰顶。但我知道这是永远不可能的事情了，就好像哥哥再也不提及贡嘎山一样。哥哥在长大成人后，知道他的梦想只会被人当作不切实际的空想。只有我还会为在飞机上望见贡嘎山而激动不已。现在，哥哥的所有一切都好像结束了，只有我在五月的季节里，坐在高高的山上为了哥哥和我的梦想而大声哭泣。”

对于作者来说，是回忆，是忆语，把曾经存在于世界的事物内心化，变为最终的小世界，一个隐秘的世界。对于王方红来说，马拉美的雄心变为一种悲伤的经验：世界的存在最后落脚到一本书中。

目 录

上篇　寂静	1
下篇　喧嚣	95
后记	140



上篇 寂静

1

我出生于北京东郊一个叫豫王坟的地方，那里离当年驰名全国的“四季青公社”不远，已经可以算是城边了。这从“豫王坟”的地名上也能猜出来。我上的幼儿园和哥哥上的小学只隔着一条街，哥哥的小学和以后要上的中学又只隔着一道墙。那时候，说是要“深挖洞，广积粮”，两所学校都挖了地道，挖出了很多的瓶瓶罐罐、白骨头发，好像还见到了破损的瓷碗，上边有图案却不失鲜艳的色泽。现在想来，不知道是真有其事，

还是自己真的见过那些是不是应该当成文物的东西，但我们却从此知道，那叫做“豫王坟”的地方，原来是“豫王”的墓地。这大大的墓地并不叫人害怕，只觉得被推土机挖出的高高的土堆和深深的泥洞，有着无限的魅力，大家都觉得有趣。当我和同龄的小朋友爬上土堆翻找瓷片时，哥哥他们大一些的孩子早就欢叫着跳进洞里了。

小时候，哥哥和我最盼望的季节就是冬季，我们总是默默地等待着冬日头一场漫天大雪的出现，这场雪好像总出现在深夜里。雪后的早晨，一般大人都会格外早一点儿叫我们起床，因为在上学的路上我们要花费更多的时间。大人一边叫我们，一边拉开了窗帘，窗上水汽迷蒙，哥哥和我，常常兴奋得衣服没穿好，便急忙跑到窗前，擦开水汽，晶莹剔透的冰凌花静静地出现在眼前。如今我已无法准确地描述那样的形状了。那时，我总认为，它是冬夜里一片一片的雪花凝结成的，它的形状神秘莫测，把窗户打扮得千姿百态，连窗外的景色也变得隐隐约约了。阴沉的天色和白茫茫的光亮，还有布满窗棂的冰凌花，都告诉我们，昨晚下了一场大雪。等我们再跑上阳台，往往雪花还在纷纷地飘舞着，阳台的栏杆和靠外面的半边地上都积起了厚厚的雪花，哥哥和我就可以捏几个雪球，你打我一下，我打你一下，或是从阳台上打哪个早起的小伙伴。有时候，我就用三个手指在雪上做一串猫爪的痕迹，而哥哥

则忙着向外婆要搪瓷缸以便做冰棍儿。

哥哥的冰棍儿，其实不过是他用糖水、红豆、绿豆之类的东西混合在一起做成的冰坨子，他还好意思拿来叫我们品尝，我们谁对他的作品都不感兴趣。哥哥在气恼之余，一人吃了一缸子，不久他就闹了病。从那以后，他对制作冰棍儿之类的事再也不提了。哥哥那时一门心思想着，下了雪，北海、什刹海的冰一定结实了，他可以去溜冰了，而我想的是，又快过年了。这时，大人在屋里急急地喊我们吃早饭，还夹杂着呵斥声，抱怨我们又要着凉了，屋里暖融融的空气里弥漫着早饭的香气。

楼前楼后以及路边所能见到的植物大都是高大粗壮的白杨树，除了外婆种植的花草外，我几乎没有看见过户外野生的花朵。于是，楼前的那棵梅花树格外引人注目。它并不很高，但枝干繁茂，每到过年前后，深粉色的花朵又大又艳丽，惹得我们谁都想折上一枝带回家。在我的记忆里，那样茂盛的梅花我以后再也没有看见过，它在夏季不过是棵普普通通的树，和每一棵白杨树都没有任何的区别，但到了冬天，一切就都改变了。每到我们去偷花的时候，总有大楼里的门卫老大爷跑出来对我们又叫又喊，直到我们一哄而散。开始时，还是我们这些小姑娘偶尔夜里偷折一枝，男孩子们帮我们望风，渐渐地，偷花变成了哥哥他们男孩子和看门老大爷之间的游戏，他们大白天跳上树枝，在树上爬

来钻去,或是在傍晚,故意地在门卫的窗前大声呼喊,偷花啦,偷花啦。只要看门的老大爷一出来,他们就像是得胜者一般跑得无影无踪,只有雪地里留下杂乱的足迹,还有寒冷空气中阵阵的笑声。

梅花开的时候,就快过年了,家家户户的小孩子都换了新衣,拿出大人们给买的各式各样的灯笼,除夕之夜,你邀我,我叫你,一起拥到楼下。哥哥们拿着爆竹和火柴,先帮我们把红蜡烛插在灯笼里,然后点上火,再小心地把灯笼打开来,让我们用一支竹筷子小心地拎着它。一时间,楼前的空地上灯火通明。没有大人跟着,哥哥们就学着父母的腔调说:别乱动,小心灯笼烧着了。我们这群小孩子就乖乖地点点头,小心翼翼地拎着灯笼慢慢地凑到一起,而哥哥们早跑到更远的空地上放起了爆竹。那时候,我们最怕的就是楼后边另一处宿舍区的孩子们趁黑来偷袭,据说是他们嫉妒我们的灯笼漂亮,于是成群结队溜过来,或是吓,或是用石头砍。这些时候,如果一不小心,灯笼晃动得太厉害,火苗就会一下子让漂亮的灯笼变成一堆没用的焦纸片。也就是在这种时刻,才显出哥哥们男孩子的用处,他们会齐心协力地一拥而上,在黑夜里到处追打着对方,或是也派一队人马去捣毁他们的几个灯笼。

这样的冬天再也没有了,甚至连我现在的记忆也搀进了想象的成分,但那株盛开的梅花,黑夜里晃动的

灯笼，以及雪中看门大爷的呵斥声都如此清晰地出现在我的脑海，也就是从那时开始，我固执地认为男孩子应该无条件地照顾比他们弱小的女孩子。

等到我们跑够了，嚷够了，我们就回家去，手里拿着一枝梅花，或是一个破损的灯笼，脸上被风吹得红彤彤的。外婆已经做好了豆沙馅的糯米糕和用猪油、豆沙、白果制成的八宝饭。

在我们数次的搬家中，谁都不知道如何打发那只又大又笨，还显得黑乎乎的铝盘。幼时，它却曾是我们最盼望见到的东西。年夜饭前，外婆在那个铝盘里涂上一层薄薄的熟油，把早已蒸好的细糯米均匀地铺好，放上精心熬好的红豆沙或绿豆沙，再盖上一层糯米，然后细细地撒上一层芝麻和白糖，最后用细纱布连同盘子包好，外婆就端着大大的铝盘上了前阳台。前阳台连着饭厅，外婆因端盘子而显得笨拙的身体要从我们坐好的餐桌边经过，哥哥打开了阳台门，前阳台早就被我们仔细地打扫过，就等着用来摆放甜点一类的东西。哥哥推开阳台门的那一瞬间，家里就涌进一股混合着鞭炮味道的冷飕飕的北风，哥哥忽然在门口打了一个喷嚏，大人说：一百岁。哥哥又打了一个，我们说：二百岁。

入冬以后，最神秘的就是和厨房相连的后阳台，因为这个阳台小，又是朝北，北方冬季的北风又总使这个阳台上落满尘土，所以哥哥和我从不到这个阳台上采

玩，而把它交给大人们做厨房的冷藏间。离过年还有很长的时间时，外婆就忙着把各种各样的食品藏进后阳台，在那些淡青色的瓷罐中，除了外婆每年冬天都要做的腌雪里蕻外，还有腌豇豆或泡菜。被一张张油纸所包的，是沾满花椒、粗盐的咸鱼、咸鸡，或是难得一见的咸鸭、咸鹅？这些引人垂涎的“谜底”就在除夕之夜的饭桌上，哥哥和我也只有在这个夜晚，才会早早地守在餐桌边，而不再需要大人叫了一遍又一遍。不过，饭菜丰富多彩，爱吃甜食的我们却情有独钟，一家人迫不及待地等着妈妈把八宝饭端上桌，八宝饭年年都盛在那只相同的蓝边大瓷碗里，倒扣在桌中心的盘子上时，碗底会露出“唐山”两个字，当碗揭开时，我知道就要看到漂亮的青红丝及甜得腻口的白果仁了，那是大人让我和哥哥在放学的路上买回来的。哥哥看到妈妈端上了八宝饭，就急急地关好阳台门，急急地坐回餐桌前，因为八宝饭要趁热吃才香甜。这时倒在盘中的八宝饭，连同面上的青红丝、白果仁和京糕条等都因吸饱了油，而在灯光下显出亮晶晶的光泽，筷子插下去，就连着豆沙、猪油、糯米和果脯的香气一同带了出来。烫人的油脂还在嘴里，窗外就下起了雪。第二天的窗户上，冰凌花的花纹像是生来就长在玻璃上似的。不久，外边又响起了爆竹声，还有各种色彩的花炮，我很怕放爆竹，却喜欢远远地站在阳台上看，那种声音、颜色和气味，告诉我这是一个节日的夜晚。